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台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九段150號

電話：(04)2639-96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	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	個 體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6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6~29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9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9~62		六 ~ 三 二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62~64		三 三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65		三 四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65		三 五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		-
	(十二) 其 他	66		三 六
	(十三)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66~67		三 七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67		三 七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67		三 七
	4. 主 要 股 東 資 訊	67		三 七
	(十四) 部 門 資 訊	67		三 八
九、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73~9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裝卸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主係從事倉儲、船舶裝卸、報關及運輸業務之經營，基於重要性及審計準則對收入認列預設為顯著風險，本會計師認為當年度裝卸收入金額重大且成長幅度重大之客戶，因其對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是以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裝卸收入是否真實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二)。

本會計師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針對此重要事項，瞭解及測試與特定客戶之裝卸收入認列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前述特定客戶之裝卸收入明細選取適當樣本，檢視相關單據、外部佐證文件及測試收款情況，以確認裝卸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乃 華

郭乃華



會計師 李 麗 鳳

李麗鳳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3 月 4 日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63,454	3	\$	155,453	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694	-		2,655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十及三四）		4,519	-		4,463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二五）		2,339	-		26,712	1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16,082	-		19,676	-
1172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附註十一）		272,876	4		225,709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三三）		10,072	-		22,389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444,042	6		356,177	6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三三）		17,628	-		146,555	2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附註十一）		568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8,273	-		9,213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942,547	13		969,002	1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	-		3,857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九、十及三四）		49,863	1		41,06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及二九）		2,300,698	32		2,000,974	3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三四）		2,187,652	30		2,068,085	3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1,257,631	17		865,816	13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及三四）		379,186	5		467,674	7
1805	商 譽		34,126	1		34,126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七）		32,070	1		38,714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七）		16,039	-		13,027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八）		27,995	-		46,610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10,010	-		3,366	-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一）		2,091	-		-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6,297,361	87		5,583,318	85
1XXX	資 產 總 計		\$ 7,239,908	100		\$ 6,552,320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	\$	640,000	9	\$	13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五）		2,774	-		3,599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附註二一）		5,789	-		6,781	-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附註二一）		115,431	2		111,214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一及三三）		18,523	-		55,57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二）		156,412	2		165,129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9,232	-		15,11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67,089	1		54,337	1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九及二十）		825,832	12		117,834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0,264	-		10,17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71,346	26		669,758	10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二十）		-	-		689,030	11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九）		1,292,949	18		1,816,239	28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七）		1,597	-		1,069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727,469	10		292,038	4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二三）		11,860	-		16,747	-
2645	存入保證金		10,281	-		10,54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2,044,156	28		2,825,663	43
2XXX	負債總計		3,915,502	54		3,495,421	53
	權益（附註二四）						
3110	普通股股本		914,320	12		877,339	13
3200	資本公積		773,687	11		642,498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10,264	4		281,199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86	-		2,430	-
3350	未分配盈餘		1,327,904	19		1,255,519	19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40,254	23		1,539,148	24
3400	其他權益		(3,855)	-		(2,086)	-
3XXX	權益總計		3,324,406	46		3,056,899	47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7,239,908	100		\$ 6,552,32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彥銘

經理人：柯勝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二五及三三）	\$ 1,467,721	100	\$ 1,484,85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六）	(1,056,789)	(72)	(1,036,829)	(70)
5900	營業毛利	410,932	28	448,030	30
	營業費用（附註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10,139)	(7)	(103,875)	(7)
6200	管理費用	(103,464)	(7)	(108,155)	(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85	-	1,428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13,418)	(14)	(210,602)	(14)
6900	營業淨利	197,514	14	237,428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2,954	-	4,025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三三）	66,230	5	58,963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00	-	(4,365)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 份額	151,223	10	89,621	6
7050	財務成本	(59,153)	(4)	(51,484)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61,854	11	96,760	6
7900	稅前淨利	359,368	25	334,188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七）	(42,190)	(3)	(49,155)	(3)
8200	本年度淨利	317,178	22	285,033	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二 三）	\$ 3,050	-	\$ 1,37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946)	-	4,856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七）	(610)	-	(275)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1,494</u>	-	<u>5,958</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18,672</u>	<u>22</u>	<u>\$ 290,991</u>	<u>20</u>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50	基 本	<u>\$ 3.59</u>		<u>\$ 3.25</u>	
9850	稀 釋	<u>\$ 3.14</u>		<u>\$ 2.8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彥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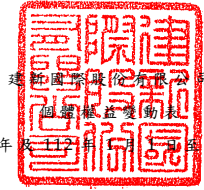


經理人：柯勝鐘



會計主管：陳秀寶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普 通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總 額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87,732	\$ 877,319	\$ 641,747	\$ 255,043	\$ 2,237	\$ 1,210,551	(\$ 2,430)	\$ 2,984,467
C1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45	-	-	-	-	45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629	-	-	-	-	62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4,512	(4,512)	-
B1	111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6,156	-	(26,156)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93	(193)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9,330)	-	(219,330)
D1	112 年度淨利	-	-	-	-	-	285,033	-	285,033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02	4,856	5,958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6,135	4,856	290,991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2	20	77	-	-	-	-	9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7,734	877,339	642,498	281,199	2,430	1,255,519	(2,086)	3,056,899
M5	實際處分/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	-	-	780	-	-	-	-	7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63	-	-	-	-	6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	823	(823)	-
B1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065	-	(29,065)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44)	344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19,335)	-	(219,335)
D1	113 年度淨利	-	-	-	-	-	317,178	-	317,178
D3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440	(946)	1,494
D5	113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9,618	(946)	318,672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3,698	36,981	130,346	-	-	-	-	167,327
Z1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91,432	\$ 914,320	\$ 773,687	\$ 310,264	\$ 2,086	\$ 1,327,904	(\$ 3,855)	\$ 3,324,4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彥銘



經理人：柯勝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359,368	\$ 334,18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2,043	306,509
A20200	攤銷費用	8,150	6,84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85)	(1,42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利益）損失	(39)	507
A20900	財務成本	59,153	51,484
A21200	利息收入	(2,954)	(4,025)
A21300	股利收入	(118)	(2,069)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151,223)	(89,62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2,762)	(3,58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4,373	(11,266)
A31130	應收票據	3,631	14,744
A31150	應收帳款	(35,140)	(22,30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8,500)	14,34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40	4,638
A32125	合約負債	(825)	991
A32130	應付票據	(992)	(5,114)
A32150	應付帳款	(32,834)	(7,7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068	(1,62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085	(2,81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837)	(1,74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498,402	580,86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954	4,02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6,023)	(45,8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1,163)	(85,92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4,170</u>	<u>453,08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8,850)	\$ 679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680	10,565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445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381)	(316,69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60	6,0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644)	1,74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120,000	20,00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00)	(11,126)
B06000	應收融資租賃款增加	(2,659)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459)	(43,915)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29,070	29,070
B07500	收取其他股利	118	2,06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8,765)	(286,16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10,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1,185,340	367,82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532,090)	(205,334)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59)	(4,086)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62,563)	(63,328)
C04500	支付股利	(219,335)	(219,330)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178,497)	(72,966)
C09900	行使歸入權	-	4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7,404)	(197,17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8,001	(30,25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55,453	185,709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3,454	\$ 155,4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彥銘



經理人：柯勝鐘



會計主管：陳秀寶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創立於 78 年 4 月 25 日，主要營業項目為倉儲業務之經營、汽車貨運業、汽車貨櫃貨運業、貨櫃出租業、貨櫃集散站經營業、報關業及船舶裝卸業等。

本公司股票於 107 年 9 月 12 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 年修正)及「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2022 年修正)

2020 年修正係釐清判斷負債是否分類為非流動時，應評估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是否具將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 12 個月之權利。若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具有該權利，無論本公司是否預期將行使該權利，負債係分類為非流動。

2020 年修正另規定，若本公司須遵循特定條件始具有將負債之清償遞延之權利，本公司必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已遵循特定條件，即使貸款人係於較晚日期測試本公司是否遵循該等條件亦然。2022 年修正進一步釐清，僅有報導期間結束日以前須遵循之合約條款會影響負債之分類。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須遵循之合約條款雖不影響

負債之分類，惟須揭露相關資訊，俾使財務報告使用者了解本公司可能無法遵循合約條款而須於報導期間後 12 個月內還款之風險。

2020 年修正規定，為負債分類之目的，前述清償係指移轉現金、其他經濟資源或本公司之權益工具予交易對方致負債之消滅。惟若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且若該選擇權依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之規定係單獨認列於權益，則前述條款並不影響負債之分類。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該修正規定，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符合 IFRS 3「企業合併」對「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係全數認列該等交易產生之損益。

此外，若本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關聯企業，或本公司在與關聯企業之交易中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但保留對該子公司之重大影響，若前述資產或前子公司不符合 IFRS 3「業務」之定義時，本公司僅在與投資者對該等關聯企業無關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亦即，屬本公司對該損益之份額者應予以銷除。

2.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

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移轉本公司之權益工具而清償者，若本公司將該選擇權分類為權益工具，則該等條款並不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與第三方之合約導致使用受限制之活期存款亦屬於現金，除非該等限制改變存款之性質，而使其不再符合現金之定義。若合約對於活期存款之使用限制超過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則相關金額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0	\$ 8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62,654</u>	<u>154,653</u>
	<u>\$ 163,454</u>	<u>\$ 155,45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國內上市（櫃）股票	\$ 2,694	\$ 2,655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權益工具投資</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	\$ 3,857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並無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情事。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	\$ 4,519	\$ 4,463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	\$ 49,863	\$ 40,904
備償戶	-	165
	\$ 49,863	\$ 41,06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四。

十、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 54,382	\$ 45,532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54,382</u>	<u>\$ 45,532</u>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各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無重大之違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13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112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	<u>\$ 54,382</u>	<u>\$ 45,532</u>

十一、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6,244	\$ 19,875
減：備抵損失	(<u>162</u>)	(<u>199</u>)
	<u>\$ 16,082</u>	<u>\$ 19,676</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83,809	\$ 248,669
減：備抵損失	(<u>861</u>)	(<u>571</u>)
	<u>\$ 282,948</u>	<u>\$ 248,098</u>
<u>其他應收款</u>		
代墊客戶款項	\$ 463,561	\$ 385,061
變動利率應收放款	-	120,000
減：備抵損失	(<u>1,891</u>)	(<u>2,329</u>)
	<u>\$ 461,670</u>	<u>\$ 502,732</u>

其他應收款－代墊客戶款項係本公司因報關業務服務特性需代墊客戶貨物進出口之相關稅費及屬居間代收付性質之款項。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199	\$ 346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7)	(147)
年底餘額	<u>\$ 162</u>	<u>\$ 199</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勞務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级，並透過每年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1 ～ 6 0 天	6 1 ～ 1 2 0 天	1 2 1 ～ 1 8 0 天	1 8 1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0.00%～5.9%	0.00%～23.5%	0.00%～40.4%	100%	
總帳面金額	\$ 272,724	\$ 8,643	\$ 2,430	\$ 12	\$ -	\$ 283,80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3)	(397)	(446)	(5)	-	(861)
攤銷後成本	<u>\$ 272,711</u>	<u>\$ 8,246</u>	<u>\$ 1,984</u>	<u>\$ 7</u>	<u>\$ -</u>	<u>\$ 282,948</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 逾 期	1 ~ 6 0 天	6 1 ~ 1 2 0 天	1 2 1 ~ 1 8 0 天	1 8 1 天 以 上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1.4%~5.2%	3.5%~20.7%	31.0%~41.9%	100%	
總帳面金額	\$ 232,731	\$ 11,214	\$ 4,621	\$ 57	\$ 46	\$ 248,6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3)	(249)	(231)	(22)	(46)	(571)
攤銷後成本	<u>\$ 232,708</u>	<u>\$ 10,965</u>	<u>\$ 4,390</u>	<u>\$ 35</u>	<u>\$ -</u>	<u>\$ 248,098</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571	\$ 963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290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92)
年底餘額	<u>\$ 861</u>	<u>\$ 571</u>

(三)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2,329	\$ 3,21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38)	(889)
年底餘額	<u>\$ 1,891</u>	<u>\$ 2,329</u>

(四) 其他應收款－應收放款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 31 日另有浮動利率應收放款 120,000 仟元，係以每月短期借款平均利率為基準利率，利率每 1 個月調整一次。

本公司應收放款之有效利率區間如下：

浮動利率應收放款	<u>112年12月31日</u> 1.7%~2.3044%
----------	-----------------------------------

十二、應收租賃款

	113年12月31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1年	\$ 615
第2年	615
第3年	615
第4年	615
第5年	<u>259</u>
	2,719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60</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2,659</u>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及擔保品價值，本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 692,471	\$ 670,263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867,391	801,762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4,649	269,975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u>416,187</u>	<u>258,974</u>
	<u>\$ 2,300,698</u>	<u>\$ 2,000,974</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64.60%	64.60%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85.44%	82.93%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0.11%	40.11%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51.77%	52.00%

113 及 112 年度採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一) 本公司於 113 年 7 月以 24,347 仟元購入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2,266,929 股，致持股比例由 82.93% 上升至 85.44%。
- (二)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0 月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增加投資 154,150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52% 下降至 51.77%，並於 113 年 11 月完成變更登記。
- (三)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3 月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本公司增加投資 72,966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41.56% 下降至 40.11%，並於 112 年 3 月完成變更登記。因本公司佔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過半數之成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 計
成 本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0,972	\$ 1,345,769	\$ 785,667	\$ 192,359	\$ 2,596	\$ 8,161	\$ 131,960	\$ 175,307	\$ 3,182,791
增 添	-	13,224	57,116	50,101	-	-	11,657	81,800	213,898
處 分	-	(8,931)	(41,982)	(14,856)	(982)	(635)	(27,677)	-	(95,063)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81,122	7,101	-	-	-	-	-	-	88,223
重 分 類	-	-	18,466	9,448	-	5,970	-	(4,594)	29,290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22,094</u>	<u>\$ 1,357,163</u>	<u>\$ 819,267</u>	<u>\$ 237,052</u>	<u>\$ 1,614</u>	<u>\$ 13,496</u>	<u>\$ 115,940</u>	<u>\$ 252,513</u>	<u>\$ 3,419,139</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647,994	\$ 323,235	\$ 58,904	\$ 1,440	\$ 3,403	\$ 79,730	\$ -	\$ 1,114,706
折舊費用	-	60,123	101,320	28,221	620	2,539	15,300	-	208,123
處 分	-	(8,931)	(40,478)	(13,062)	(982)	(635)	(27,677)	-	(91,765)
自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423	-	-	-	-	-	-	423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99,609</u>	<u>\$ 384,077</u>	<u>\$ 74,063</u>	<u>\$ 1,078</u>	<u>\$ 5,307</u>	<u>\$ 67,353</u>	<u>\$ -</u>	<u>\$ 1,231,487</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622,094</u>	<u>\$ 657,554</u>	<u>\$ 435,190</u>	<u>\$ 162,989</u>	<u>\$ 536</u>	<u>\$ 8,189</u>	<u>\$ 48,587</u>	<u>\$ 252,513</u>	<u>\$ 2,187,652</u>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40,972	\$ 1,146,860	\$ 708,890	\$ 148,903	\$ 1,897	\$ 5,907	\$ 134,490	\$ 157,049	\$ 2,844,968
增 添	-	105,377	70,938	25,834	1,062	-	8,669	116,804	328,684
處 分	-	(2,889)	(42,488)	(578)	(363)	(854)	(11,199)	-	(58,371)
重 分 類	-	96,421	48,327	18,200	-	3,108	-	(98,546)	67,51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40,972</u>	<u>\$ 1,345,769</u>	<u>\$ 785,667</u>	<u>\$ 192,359</u>	<u>\$ 2,596</u>	<u>\$ 8,161</u>	<u>\$ 131,960</u>	<u>\$ 175,307</u>	<u>\$ 3,182,79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591,516	\$ 269,623	\$ 37,866	\$ 979	\$ 2,810	\$ 73,449	\$ -	\$ 976,243
折舊費用	-	59,367	93,683	21,616	824	1,447	17,480	-	194,417
處 分	-	(2,889)	(40,071)	(578)	(363)	(854)	(11,199)	-	(55,95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647,994</u>	<u>\$ 323,235</u>	<u>\$ 58,904</u>	<u>\$ 1,440</u>	<u>\$ 3,403</u>	<u>\$ 79,730</u>	<u>\$ -</u>	<u>\$ 1,114,706</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40,972</u>	<u>\$ 697,775</u>	<u>\$ 462,432</u>	<u>\$ 133,455</u>	<u>\$ 1,156</u>	<u>\$ 4,758</u>	<u>\$ 52,230</u>	<u>\$ 175,307</u>	<u>\$ 2,068,085</u>

113 及 112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主建物	8 至 35 年
裝修工程等	1 至 15 年
機器設備	1 至 33 年
運輸設備	3 至 8 年
辦公設備	3 至 5 年
租賃改良	3 至 3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735,988	\$ 298,778
建築物	482,312	528,100
機器設備	31,095	32,389
辦公設備	5,748	6,549
運輸設備	2,488	-
	<u>\$ 1,257,631</u>	<u>\$ 865,816</u>
	113年度	112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515,047</u>	<u>\$ 35,31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68,010	\$ 61,209
建築物	45,788	45,950
機器設備	8,135	2,930
辦公設備	801	1,143
運輸設備	498	-
	<u>\$ 123,232</u>	<u>\$ 111,232</u>

(二) 租賃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67,089</u>	<u>\$ 54,337</u>
非流動	<u>\$ 727,469</u>	<u>\$ 292,038</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土地	1.38%~2.12%	1.38%~2.07%
建築物	1.86%	1.86%
機器設備	1.90%~2.42%	2.38%~2.42%
運輸設備	2.40%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1.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做為廠房使用，租賃期間為 2~39 年。位於台中港自由貿易港區之土地租賃約定每年依前一年之「臺灣地區營造工程物價年總指數」調整租賃給付。位於台中港碼頭

及台中工業園區之土地租賃約定每年依當年度之公告地價調整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並約定未經出租人同意，本公司不得將租賃標的之全部或一部轉租或轉讓。

2. 本公司於 99 年與台中港務局簽約，協議於台中港 24、25 碼頭自貿港興建工程，並請領建使照，存續期間自 103 年至 122 年 11 月 19 日，租約到期或本公司提前終止租約時，土地上所有建築物則無條件歸港務局所有。
3. 本公司於 103 年與台中港務局簽約，協議於第 43 號碼頭興建廠房，並請領建使照，存續期間自 103 年至 124 年 6 月 30 日，租約到期或本公司提前終止租約時，土地上興建廠房所有建築物則無條件歸港務局所有。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10,560</u>	<u>\$ 3,78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83,412</u>	<u>\$ 73,923</u>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 屋 及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8,037	\$ 35,589	\$ 483,626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81,122</u>)	(<u>7,101</u>)	(<u>88,223</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6,915</u>	<u>\$ 28,488</u>	<u>\$ 395,403</u>
<u>累計折舊</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952	\$ 15,952
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3)	(423)
折舊費用	<u>-</u>	<u>688</u>	<u>688</u>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6,217</u>	<u>\$ 16,217</u>
113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66,915</u>	<u>\$ 12,271</u>	<u>\$ 379,186</u>

(接 次 頁)

(承前頁)

	土	地	房 屋 及 設 備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48,037		\$ 35,589	\$ 483,62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448,037		\$ 35,589	\$ 483,626	
<u>累計折舊</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5,092	\$ 15,092	
折舊費用	-		860	86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5,952	\$ 15,952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448,037		\$ 19,637	\$ 467,674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設備 20至35年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分別座落於台中市龍井區、梧棲區及台北市中正區，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為 1,502,478 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參考鄰近地區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行情評估。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成 本</u>				
113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7,665	\$ 5,766	\$ 63,431	
增 加	700	-	700	
處 分	(880)	-	(880)	
重 分 類	806	-	806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8,291	\$ 5,766	\$ 64,057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客 戶 關 係	合 計
<u>累計攤銷</u>			
113年1月1日餘額	\$ 20,104	\$ 4,613	\$ 24,717
攤銷費用	6,997	1,153	8,150
處 分	(880)	-	(880)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26,221</u>	<u>\$ 5,766</u>	<u>\$ 31,987</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32,070</u>	<u>\$ -</u>	<u>\$ 32,070</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5,509	\$ 5,766	\$ 51,275
增 加	11,126	-	11,126
處 分	(490)	-	(490)
重 分 類	<u>1,520</u>	<u>-</u>	<u>1,520</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57,665</u>	<u>\$ 5,766</u>	<u>\$ 63,431</u>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4,903	\$ 3,460	\$ 18,363
攤銷費用	5,691	1,153	6,844
處 分	(490)	-	(49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104</u>	<u>\$ 4,613</u>	<u>\$ 24,717</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37,561</u>	<u>\$ 1,153</u>	<u>\$ 38,714</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至10年
客戶關係	5年

十八、其他資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流動資產		
其他預付款	\$ 8,160	\$ 9,130
留抵稅額	1	38
進項稅額	5	-
暫 付 款	<u>107</u>	<u>45</u>
	<u>\$ 8,273</u>	<u>\$ 9,21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27,995	\$ 46,610
存出保證金	<u>10,010</u>	<u>3,366</u>
	<u>\$ 38,005</u>	<u>\$ 49,976</u>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四）		
銀行借款	\$ 450,000	\$ -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190,000</u>	<u>130,000</u>
	<u>\$ 640,000</u>	<u>\$ 13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84%～2.04% 及 1.7%～1.88%。

(二) 長期借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四）		
台灣銀行等七家行庫聯貸案		
(1)(2)(4)	\$ -	\$ 952,000
銀行借款(2)	<u>1,481,906</u>	<u>631,713</u>
	<u>1,481,906</u>	<u>1,583,713</u>
無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3)	<u>105,417</u>	<u>350,360</u>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94,374</u>)	(<u>117,834</u>)
長期借款	<u>\$ 1,292,949</u>	<u>\$ 1,816,239</u>

1. 銀行聯貸案係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與台灣銀行等數家金融機構簽訂之聯合授信合約。
2. 長期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建築物及機器設備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四），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675%～2.418% 及 1.89%～2.215%。
3. 長期銀行無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75% 及 1.55%。
4. 該聯貸案係本公司為償還銀行借款及充實中期營運資金於 110 年 8 月 4 日與臺灣銀行等七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 1,800,000 仟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相關條款及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動用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利 率	償 還 辦 法
甲 項	\$ 600,000	\$ 352,000	自首次借款日 110 年 8 月起算五年，不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1.797%	自 112 年 8 月起償還第 1 期款，嗣後每半年為 1 期，共分 7 期償還。
丙 項	1,200,000	600,000	自首次借款日 110 年 8 月起算五年，得循環動用。	參考利率（定期儲蓄金機動利率）加碼 1.118%	於各次動用之到期日 1 次償還各該次動用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96,000)			
	<u>\$ 1,800,000</u>	<u>\$ 856,000</u>			

依約本公司於借款期間，需符合若干財務比率及標準（依本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準），本公司若不符合上述財務比率限制或其他之約定違約條款時，管理銀行有權依授信銀行團多數決議結果，得立即中止授信額度之動用及宣布已動用未清償之本金及利息等到期，並提出立即清償之請求等處理措施。

本公司依約提供梧棲等區之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擔保品，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十、應付公司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532,000	\$ 699,9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542)	(10,870)
	531,458	689,03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531,458)	-
	<u>\$ -</u>	<u>\$ 689,030</u>

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 25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700,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為 111 年 1 月 25 日至 114 年 1 月 25 日，本轉換公司債於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公司債持有人得於 111 年 4 月 26 日至 114 年 1 月 25 日止，依規定請求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發行時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55 元。

本債券於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111 年 4 月 26 日）起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113 年 12 月 16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

所之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債券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並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可轉換公司債。

依據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為 45.40 元。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466%。

截至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已行使轉換權之公司債面額為 168,000 仟元，其中轉列普通股股本計 37,000 仟元，轉換淨額超過轉換之普通股面額轉列資本公積－公司債轉換溢價，轉換溢價計 147,830 仟元；另因行使公司債轉換權，致原始發行認列之資本公積－認股權減少 17,406 仟元、應付公司債折價減少 576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0 仟元。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2,487 仟元）	\$ 746,119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104 仟元）	(77,827)
贖回權價值	<u>1,61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2,378 仟元）	<u>\$ 669,902</u>
112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679,106
以有效利率 1.466%計算之利息	10,021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97</u>)
112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689,030</u>
113 年 1 月 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689,030
以有效利率 1.466%計算之利息	9,754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u>167,326</u>)
113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531,458</u>

二一、應付票據及應付帳款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應付票據－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 2,117	\$ 6,353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672</u>	<u>428</u>
	<u>\$ 5,789</u>	<u>\$ 6,781</u>
 <u>應付帳款－非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115,431</u>	<u>\$ 111,214</u>
 <u>應付帳款－關係人</u>		
因營業而發生	<u>\$ 18,523</u>	<u>\$ 55,574</u>

二二、其他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6,563	\$ 78,504
應付董監酬勞	3,705	3,410
應付員工酬勞	7,410	3,410
應付設備款	2,171	21,661
其 他	<u>66,563</u>	<u>58,144</u>
	<u>\$ 156,412</u>	<u>\$ 165,129</u>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6%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

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4,313	\$ 64,35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2,453)	(47,608)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1,860</u>	<u>\$ 16,74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3年1月1日餘額	<u>\$ 64,355</u>	<u>(\$ 47,608)</u>	<u>\$ 16,747</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0	-	260
利息費用（收入）	<u>804</u>	<u>(610)</u>	<u>194</u>
認列於損（益）	<u>1,064</u>	<u>(610)</u>	<u>454</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4,120)	(4,120)
精算損失（利益）			
—經濟假設變動	(30)	-	(30)
—經驗調整	<u>1,100</u>	<u>-</u>	<u>1,10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70</u>	<u>(4,120)</u>	<u>(3,050)</u>
雇主提撥	<u>-</u>	<u>(2,291)</u>	<u>(2,291)</u>
福利支付	<u>(2,176)</u>	<u>2,176</u>	<u>-</u>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4,313</u>	<u>(\$ 52,453)</u>	<u>\$ 11,860</u>
112年1月1日餘額	<u>\$ 64,211</u>	<u>(\$ 44,342)</u>	<u>\$ 19,86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88	-	288
利息費用（收入）	<u>963</u>	<u>(683)</u>	<u>280</u>
認列於損（益）	<u>1,251</u>	<u>(683)</u>	<u>5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270)	(270)
精算損失（利益）			
—經濟假設變動	1,374	-	1,374
—經驗調整	<u>(2,481)</u>	<u>-</u>	<u>(2,48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07)</u>	<u>(270)</u>	<u>(1,377)</u>
雇主提撥	<u>-</u>	<u>(2,313)</u>	<u>(2,313)</u>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4,355</u>	<u>(\$ 47,608)</u>	<u>\$ 16,74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298	\$ 381
推銷費用	95	116
管理費用	61	71
	<u>\$ 454</u>	<u>\$ 568</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	2.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1,279)	(\$ 1,374)
減少 0.25%	<u>\$ 1,320</u>	<u>\$ 1,420</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286</u>	<u>\$ 1,383</u>
減少 0.25%	<u>(\$ 1,252)</u>	<u>(\$ 1,345)</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2,324</u>	<u>\$ 2,31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1年	8.7年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91,432</u>	<u>87,734</u>
已發行股本	<u>\$ 914,320</u>	<u>\$ 877,339</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本公司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發行普通股3,968仟股。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轉換之可轉換公司債1,022仟股已辦妥變更登記。另2,676仟股，本公司於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尚未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479,247	\$ 479,247
公司債轉換溢價	147,831	88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 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320	13,541
合併溢額	62,010	62,010

(接次頁)

(承前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處分資產增益	\$ 8,178	\$ 8,178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1,282	1,219
行使歸入權	399	39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認股權	60,420	77,816
	<u>\$ 773,687</u>	<u>\$ 642,498</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七)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求永續經營並創造競爭利基，近年來已加速多角化經營之腳步，經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對現金流入之需求，股東紅利之分配，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二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0.1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就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僅就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

本公司於 113 年 5 月 24 日及 112 年 5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29,065</u>	<u>\$ 26,156</u>
特別盈餘公積	<u>(\$ 344)</u>	<u>\$ 193</u>
現金股利	<u>\$ 219,335</u>	<u>\$ 219,330</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5</u>	<u>\$ 2.5</u>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4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2,044</u>
特別盈餘公積	<u>\$ 1,769</u>
現金股利	<u>\$ 258,082</u>
每股現金股利（元）	<u>\$ 2.8</u>

有關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五、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裝卸收入	\$ 551,041	\$ 580,693
倉儲收入	368,205	374,776
運輸收入	290,369	288,003
報關收入	207,042	194,238
其他收入	<u>51,064</u>	<u>47,149</u>
	<u>\$ 1,467,721</u>	<u>\$ 1,484,859</u>

合約餘額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合約資產	<u>\$ 2,339</u>	<u>\$ 26,712</u>	<u>\$ 15,446</u>
合約負債			
倉儲收入	<u>\$ 2,774</u>	<u>\$ 3,599</u>	<u>\$ 2,608</u>

二六、本年度淨利

(一) 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	\$ 915	\$ 9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9	451
其 他	<u>1,360</u>	<u>2,614</u>
	<u>\$ 2,954</u>	<u>\$ 4,025</u>

(二) 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收入	\$ 21,710	\$ 21,056
股利收入	118	2,069
補助收入	3,654	7,096
賠償收入	5,811	62
什項收入	<u>34,937</u>	<u>28,680</u>
	<u>\$ 66,230</u>	<u>\$ 58,96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2,762	\$ 3,5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利益（損失）	39	(507)
淨外幣兌換利益	1,976	3,171
其 他	<u>(4,177)</u>	<u>(10,612)</u>
	<u>\$ 600</u>	<u>(\$ 4,365)</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9,800	\$ 40,516
租賃負債之利息	14,579	6,808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9,755	10,021
其他財務成本	48	109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u>(5,029)</u>	<u>(5,970)</u>
	<u>\$ 59,153</u>	<u>\$ 51,484</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5,029	\$ 5,970
利息資本化利率	1.87%	1.97%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8,123	\$ 194,417
投資性不動產	688	860
使用權資產	123,232	111,232
無形資產	8,150	6,844
合 計	<u>\$ 340,193</u>	<u>\$ 313,35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22,413	\$ 298,646
營業費用	9,630	7,863
	<u>\$ 332,043</u>	<u>\$ 306,50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90	\$ 204
營業費用	7,660	6,640
	<u>\$ 8,150</u>	<u>\$ 6,844</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6,246	\$ 16,61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二三）	454	568
	16,700	17,184
其他員工福利	397,337	395,381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14,037</u>	<u>\$ 412,56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7,925	\$ 261,372
營業費用	146,112	151,193
	<u>\$ 414,037</u>	<u>\$ 412,565</u>

(七)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提撥董事酬勞。113 及 112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4 年 3 月 4 日及 113 年 3 月 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2%	1%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13年度	112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7,410	\$ 3,410
董事酬勞	3,705	3,4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 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2 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七、所 得 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5,180	\$ 51,37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04</u>	<u>276</u>
	45,284	51,647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094</u>)	(<u>2,49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190</u>	<u>\$ 49,155</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359,368</u>	<u>\$ 334,188</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71,874	\$ 66,83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應予 調減之項目	(23,950)	(11,731)
免稅所得	(5,838)	(6,22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04</u>	<u>27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2,190</u>	<u>\$ 49,15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3年度	112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劃再 衡量數	(\$ 610)	(\$ 27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 所得稅	(\$ 610)	(\$ 275)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9,232</u>	<u>\$ 15,11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022	\$ -	(\$ 610)	\$ 2,412
備抵呆帳	48	-	-	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2	(157)	-	5
可轉換公司債	4,167	1,950	-	6,117
其 他	5,628	1,829	-	7,457
	<u>\$ 13,027</u>	<u>\$ 3,622</u>	<u>(\$ 610)</u>	<u>\$ 16,03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765	\$ 367	\$ -	\$ 1,132
可轉換公司債	304	161	-	465
	<u>\$ 1,069</u>	<u>\$ 528</u>	<u>\$ -</u>	<u>\$ 1,597</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3,297	\$ -	(\$ 275)	\$ 3,022
備抵呆帳	48	-	-	4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0	2	-	162
可轉換公司債	2,149	2,018	-	4,167
其 他	4,649	979	-	5,628
	<u>\$ 10,303</u>	<u>\$ 2,999</u>	<u>(\$ 275)</u>	<u>\$ 13,02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16	\$ 349	\$ -	\$ 765
可轉換公司債	146	158	-	304
	<u>\$ 562</u>	<u>\$ 507</u>	<u>\$ -</u>	<u>\$ 1,069</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3年度	11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3.59	\$ 3.25
稀釋每股盈餘	\$ 3.14	\$ 2.8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317,178	\$ 285,03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稅後利息	7,804	8,01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324,982	\$ 293,049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88,398	87,73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74	87
可轉換公司債	14,762	14,64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03,334	102,46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本公司於 113 年 7 月以 24,347 仟元購買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股權 2,266,929 股，致持股比例由 82.93% 上升至 85.44%。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年 10 月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本公司增加投資 154,150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52%下降至 51.77%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75,600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12%上升至 16.95%。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3 月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本公司增加投資 72,966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41.56%下降至 40.11%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增加投資 3,735 仟元致持股比例由 2.07%下降至 2.02%，並於 112 年 3 月完成變更登記。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等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部分取得或處分子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1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九。

三十、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13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213,898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項共計減少 19,490 仟元及利息資本化增加 4,007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229,381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度取得公允價值合計 328,684 仟元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應付款項共計增加 7,399 仟元及利息資本化增加 4,594 仟元，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共計 316,691 仟元（參閱附註十四）。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並定期審核，依業務發展策略及營運需求做整體性規劃，以決定本公司適當之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當，其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694	\$ -	\$ -	\$ 2,694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655	\$ -	\$ -	\$ 2,655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3,857	\$ 3,857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3.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8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處 分	823 (4,680)
年底餘額	\$ -

112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性－可轉 換公司債贖回權
年初餘額	\$ 70
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70)
年底餘額	\$ -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係參考被投資公司當期財務報表之淨值及採用市場法估算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及被投資公司營運情形估算。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債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度。當股價波動度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於 113 年 12 月 31 日所採用之股價波動度為 19.36%。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註1）	\$ 2,694	\$ 2,6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2）	991,205	974,8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3,8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065,217	3,102,341

註1：餘額係包含國內上市（櫃）股票及應付公司債贖回權價值。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及應付公司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資金運用，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係於台灣境內從事倉儲、報關、運輸、船舶裝卸等業務，僅持有少量外幣，且未從事各種衍生金融工具之營運活動，故本公司外幣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並不大。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六。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浮動利率之借款，利率波動將會影響未來之現金流量，但不會影響公允價值。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17,036	\$ 200,185
—金融負債	531,458	689,0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2,227,323	2,064,073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百個基點（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一百個基點（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 22,273 仟元及 20,641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該權益投資非持有供交易而係屬賺取股利收入為主，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且定期評估市場價格風險之影響，俾使風險降至最低。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風險進行。

若權益工具價格上漲／下跌 5%，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 135 仟元及 133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降而增加／減少 0 仟元及 19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需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的可能性。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與政府機構或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授信核准訂有管理控制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覆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獲利穩定，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之資金需求，因此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不大。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719,000 仟元及 971,640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 5,789	\$ -	\$ -	\$ -	\$ 5,789
應付帳款	-	133,954	-	-	-	133,954
其他應付款	-	156,412	-	-	-	156,412
應付公司債	-	531,458	-	-	-	531,458
短期借款	1.91%	651,776	-	-	-	651,776
長期借款	1.86%	299,911	446,568	708,339	162,361	1,617,179
租賃負債	1.38%~ 2.42%	82,653	80,885	191,748	576,126	931,412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 82,653	\$ 272,633	\$ 241,445	\$ 183,149	\$ 151,532	\$ -
長期借款	299,911	1,154,907	139,954	22,407	-	-
	<u>\$ 382,564</u>	<u>\$ 1,427,540</u>	<u>\$ 381,399</u>	<u>\$ 205,556</u>	<u>\$ 151,532</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有效利率	短於1年	1至2年	2至5年	5年以上	合 計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	-	\$ 6,781	\$ -	\$ -	\$ -	\$ 6,781
應付帳款	-	166,788	-	-	-	166,788
其他應付款	-	165,129	-	-	-	165,129
短期借款	1.88%	132,444	-	-	-	132,444
長期借款	1.98%	120,165	656,292	1,004,086	191,796	1,972,339
租賃負債	1.38%~ 2.42%	60,520	55,962	146,172	110,671	373,325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 60,520	\$ 202,134	\$ 95,419	\$ 15,252	\$ -	\$ -
長期借款	120,165	1,660,378	160,262	31,534	-	-
	<u>\$ 180,685</u>	<u>\$ 1,862,512</u>	<u>\$ 255,681</u>	<u>\$ 46,786</u>	<u>\$ -</u>	<u>\$ -</u>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東和鋼鐵）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豐興鋼鐵）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建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建懋）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雙安財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雙安）	實質關係人（本公司與該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收入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豐興鋼鐵	\$ 72,951	\$ 134,069
	東和鋼鐵	18,352	17,869
	子 公 司	<u>29,241</u>	<u>24,082</u>
		<u>\$ 120,544</u>	<u>\$ 176,020</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依雙方議定，收款期間與一般客戶尚無重大差異。另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之裝卸服務交易，係屬居間代收付性質，業已就本公司之帳列成本及收入淨額列示表達。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豐興鋼鐵	\$ 3,635	\$ 16,311
	東和鋼鐵	4,849	2,712
	子 公 司	<u>1,588</u>	<u>3,366</u>
		<u>\$ 10,072</u>	<u>\$ 22,389</u>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豐興鋼鐵	\$ 5,382	\$ 6,001
	東和鋼鐵	11,841	20,536
	子 公 司	<u>405</u>	<u>18</u>
		<u>\$ 17,628</u>	<u>\$ 26,55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呆帳。

(四)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豐興鋼鐵	\$ 191	\$ -
	子 公 司	<u>18,332</u>	<u>55,574</u>
		<u>\$ 18,523</u>	<u>\$ 55,574</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五)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 公 司		
安 順	<u>\$ -</u>	<u>\$ 120,000</u>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利息收入		
子 公 司	<u>\$ 1,307</u>	<u>\$ 2,577</u>

(六) 承租協議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租金支出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建 懋	<u>\$ 1,029</u>	<u>\$ 1,029</u>

(七) 出租協議

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子公司	<u>\$ 24</u>	<u>\$ -</u>

租金收入彙總如下：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實質關係人		
雙安	\$ 24	\$ 24
子公司	<u>24</u>	<u>50</u>
	<u>\$ 48</u>	<u>\$ 74</u>

(八) 背書保證

有關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表一「為他人背書保證」。

(九) 其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子公司	<u>\$ 18,403</u>	<u>\$ 9,721</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138	\$ 17,851
退職後福利	<u>373</u>	<u>369</u>
	<u>\$ 19,511</u>	<u>\$ 18,22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各銀行借款之擔保品及履約保證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 4,519	\$ 4,4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	49,863	40,904
備償戶	-	165
土地	595,769	514,647
房屋及建築－淨額	21,104	17,897
投資性不動產	379,186	223,786
	<u>\$ 1,050,441</u>	<u>\$ 801,862</u>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本公司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為業務及融資往來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 82,209 仟元及 81,880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因業務需求透過銀行開立之保證關稅、貨物稅保證、租地保證及購買油品保證金額分別為 54,383 仟元及 45,367 仟元。
- (三)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832</u>	<u>\$ 139,613</u>

三六、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990	32.455 (美元：新台幣)		\$	64,585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45	32.455 (美元：新台幣)			1,460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1,518	31.235 (美元：新台幣)		\$	47,415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195	31.235 (美元：新台幣)			6,091		

本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1,976 仟元及 3,171 仟元。

三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三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註2)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建新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安順裝卸股份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70,000	\$ -	\$ -	1.7%~ 2.125%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周轉	\$ -	—	\$ -	\$ 664,881 (註3)	\$ 1,329,762 (註3)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3：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者，對單一企業貸與金額之授權額度以不得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20%，最高限額為本公司113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淨值40%。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 證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 保證金額佔最 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2)	\$ 3,324,406 (註3)	\$ 1,636,517	\$ 1,503,600	\$ 1,306,895	不適用	45.23%	\$ 4,986,609 (註3)	Y	N	N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3,324,406 (註3)	150,000	150,000	70,000	不適用	4.51%	4,986,609 (註3)	Y	N	N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	3,324,406 (註3)	820,000	820,000	3,919	不適用	24.67%	4,986,609 (註3)	Y	N	N	

註 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 7 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公司間。
- (5)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6)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 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規定，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0% 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為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為限。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係 之 關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股 票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56,183	\$ 2,694	-	\$ 2,694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股數外，餘
係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收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 229,908	\$ 229,908	19,380,000	64.60	\$ 692,471	\$ 82,011	\$ 52,979	子公司
"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理貨包裝業、國際貿易業及商港區船舶貨物裝卸承攬業等	941,257	916,910	76,900,394	85.44	867,391	48,310	40,502	"
"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280,751	280,751	28,075,160	40.11	324,649	136,616	54,674	"
"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倉儲業、租賃業及理貨包裝業等	414,150	260,000	41,415,000	51.77	416,187	5,907	3,068	"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8,737,696	9.55%
建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02,753	9.19%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203,800	8.97%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明細表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明細表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六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八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九
其他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七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七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八
短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長期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租賃負債明細表		明細表十五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七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附註二六
財務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二十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800
支票存款					17,008
活期存款					145,639
外幣存款					<u>7</u>
					<u>\$ 163,454</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股 數 / 單 位	面 值 (元)	單 價 (元)	總 額	提供擔保及質押情形
國內上市股票	大園汽電共生股份有限公司		56,183	10	47.95	<u>\$ 2,694</u>	無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晉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23
日皓造紙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351
順捷股份有限公司		878
其他（註）		<u>10,292</u>
		16,244
減：備抵損失		(<u>162</u>)
		<u>\$ 16,08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Ocean Partners UK Limited		\$ 54,091
中美和石油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23,691
新加坡商新加坡科慕私人有限 公司在台營業處		14,113
其他（註）		<u>181,842</u>
		<u>273,737</u>
關 係 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849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3,635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28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u>260</u>
		<u>10,072</u>
減：備抵損失		(<u>861</u>)
		<u>\$ 282,94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代 付 款	代付關稅及船公司相關費用		\$ 445,933	
	減：備抵損失			(<u>1,891</u>)	
				<u>444,042</u>	
關 係 人					
	東和鋼鐵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代付關稅及船公司相關費用		11,841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5,382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	"		401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 公司	"		<u>4</u>	
				<u>17,628</u>	
				<u>\$ 461,670</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預付保險費		\$	5,857
		預付其他			2,309
其	他				<u>107</u>
				\$	<u>8,273</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除股數及單價為每單位新台幣元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年 底 餘 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未 依 持 股 比 例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股 數	金 額	單 價 (元)	總 價						評 價 基 礎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金 額	股 數	%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金 額				
非上市櫃公司																	
中科國際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19,380,000	\$ 670,263	-	\$ -	-	(\$ 30,839)	(註1)	\$ 68	(註2)	\$ 52,979	19,380,000	64.60	\$ 692,471	-	\$ 692,471	權 益 法	無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74,633,465	801,762	2,266,929	25,127	(註3)	-	-	-	-	40,502	76,900,394	85.44	867,391	-	867,391	"	"
建通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8,075,160	269,975	-	-	-	-	-	-	-	54,674	28,075,160	40.11	324,649	-	324,649	"	"
新科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258,974	15,415,000	154,150	(註4)	-	-	(5)	(註5)	3,068	41,415,000	51.77	416,187	-	416,187	"	"
		<u>\$ 2,000,974</u>		<u>\$ 179,277</u>		<u>(\$ 30,839)</u>		<u>\$ 63</u>		<u>\$ 151,223</u>			<u>\$ 2,300,698</u>		<u>\$ 2,300,698</u>		

註 1：係包含獲配現金股利 29,070 仟元及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損失 1,769 仟元。

註 2：係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增加資本公積 68 仟元。

註 3：係包含購買股權 24,347 仟元及實際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增加資本公積 780 仟元。

註 4：係現金增資 154,150 仟元。

註 5：係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未按持股比例參與現金增資減少資本公積 5 仟元。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重 分 類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 614,269	\$ 505,220	\$ -	(\$ 92,491)	\$ 1,026,998	
建 築 物	841,189	-	-	-	841,189	
機器設備	35,319	6,841	-	-	42,160	
辦公設備	17,544	-	-	(1,059)	16,485	
運輸設備	<u>-</u>	<u>2,986</u>	<u>-</u>	<u>-</u>	<u>2,986</u>	
合 計	<u>\$ 1,508,321</u>	<u>\$ 515,047</u>	<u>\$ -</u>	<u>(\$ 93,550)</u>	<u>\$ 1,929,818</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重 分 類	本 期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 315,491	\$ 68,010	\$ -	(\$ 92,491)	\$ 291,010	
建 築 物	313,089	45,788	-	-	358,877	
機器設備	2,930	8,135	-	-	11,065	
辦公設備	10,995	801	-	(1,059)	10,737	
運輸設備	-	498	-	-	498	
合 計	<u>\$ 642,505</u>	<u>\$ 123,232</u>	<u>\$ -</u>	<u>(\$ 93,550)</u>	<u>\$ 672,187</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銀 行 別	借 款 期 限	年 利 率 (%)	期 末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註)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	113.01.04~114.01.04	1.840	\$ 450,000	\$ 450,000	有
信用借款	兆豐銀行	113.12.23~114.03.23	1.975	50,000	50,000	無
"	永豐銀行	113.12.20~114.01.20	2.005	100,000	100,000	無
"	台北富邦	113.08.12~114.02.07	2.035	<u>40,000</u>	<u>120,000</u>	無
				<u>\$ 640,000</u>	<u>\$ 720,000</u>	

註：截至 113 年底止，本公司尚未動用之短期融資額度計 280,000 仟元。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因營業發生－非關係人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689
森元交通事業有限公司		655
明德貨櫃通運有限公司		391
琮翊汽車交通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282
其他（註）		<u>100</u>
		<u>2,117</u>
非因營業發生－非關係人		
嘉北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559
錢志誠建築所事務所		909
其他（註）		<u>204</u>
		<u>3,672</u>
		<u>\$ 5,78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臺中港務分公司		\$ 12,785
詠鴻通運有限公司		8,471
來大企業有限公司		7,438
其他（註）		<u>86,737</u>
		<u>115,431</u>
關 係 人		
安順裝卸股份有限公司		18,332
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u>191</u>
		<u>18,523</u>
		<u>\$ 133,95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u>非關係人</u>					
	暫收款			\$	17,028
	代收款				<u>3,236</u>
				\$	<u>20,264</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除年利率外，
係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金		合 計	抵 押 或 擔 保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以 上 到 期		
台灣銀行(新甲)	113.01.04~118.01.04	1.956	\$ 144,000	\$ 648,000	\$ 792,000	請參閱附註三四
彰化銀行(一)	110.10.28~117.10.15	1.675	27,500	77,917	105,417	無
彰化銀行(二)	111.07.25~121.05.15	1.675	22,667	249,333	272,000	請參閱附註三四
合作金庫	111.04.20~126.04.20	2.418	7,667	97,539	105,206	"
國泰世華(一)	111.09.07~114.09.07	2.020	70,000	-	70,000	"
國泰世華(二)	112.09.15~115.09.15	1.940	22,540	90,160	112,700	"
國泰世華(三)	112.09.15~115.09.15	1.940	-	130,000	130,000	"
			<u>\$ 294,374</u>	<u>\$ 1,292,949</u>	<u>\$ 1,587,323</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租賃負債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備 註
土 地		103.11.01~133.03.18	1.38%~2.12%	\$ 760,473	
機器設備		112.07.01~118.07.31	1.903%~2.42%	31,572	
運輸設備		113.03.01~118.02.28	2.401%	2,513	
減：一年內到期				(67,089)	
				<u>\$ 727,469</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裝卸收入				\$	551,563
倉儲收入					368,254
運輸收入					290,369
報關收入					207,161
其他收入					51,064
減：銷貨折讓				(	<u>690</u>)
					<u>\$ 1,467,721</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船 舶 裝 卸 成 本	運 輸 成 本	報 關 成 本	倉 儲 成 本	合 計
直接人工	\$ 82,405	\$ 41,378	\$ 53,626	\$ 67,958	\$ 245,367
租金支出	6,527	450	475	(359)	7,093
運 費	1,796	112,555	-	5,544	119,895
郵 電 費	410	707	1,619	1,464	4,200
修 繕 費	12,383	9,536	432	12,861	35,212
裝 卸 費	50,776	-	13,455	12,379	76,610
港 務 費	54,247	-	-	-	54,247
水 電 費	4,980	-	450	5,104	10,534
保 險 費	9,731	6,703	5,628	8,320	30,382
輪 胎 費	-	4,278	-	1,578	5,856
燃 料 費	22,261	20,387	-	6,801	49,449
折 舊	185,899	30,609	11,691	94,214	322,413
稅 捐	6,193	2,769	885	6,451	16,298
其 他	42,698	10,759	9,524	16,252	79,233
	<u>\$ 480,306</u>	<u>\$ 240,131</u>	<u>\$ 97,785</u>	<u>\$ 238,567</u>	<u>\$ 1,056,789</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合 計
薪資支出	\$ 70,049	\$ 50,361	\$ 120,410
伙食費	3,113	1,820	4,933
退休金	3,496	2,241	5,737
職工福利	-	2,305	2,305
租金支出	919	2,548	3,467
文具印刷	1,027	111	1,138
旅 費	82	484	566
郵電費	3,202	2,006	5,208
保險費	6,690	6,044	12,734
勞務費	460	3,528	3,988
各項攤提	315	7,345	7,660
稅 捐	255	1,154	1,409
折 舊	2,103	7,527	9,630
其 他	18,428	15,990	34,418
	<u>\$ 110,139</u>	<u>\$ 103,464</u>	<u>\$ 213,603</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借款利息				\$	39,800
押金設算息					48
利息資本化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利息資本化		(	5,029)
租賃負債之利息					14,579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u>9,755</u>
				\$	<u>59,153</u>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明細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4,986	\$ 116,705	\$ 341,691	\$ 218,021	\$ 122,596	\$ 340,617
勞健保費用	22,459	12,495	34,954	23,053	12,536	35,589
退休金費用	10,963	5,737	16,700	11,518	5,666	17,184
董事酬金	-	3,705	3,705	-	3,410	3,410
其他員工福利	9,517	7,470	16,987	8,780	6,985	15,765
	<u>\$ 267,925</u>	<u>\$ 146,112</u>	<u>\$ 414,037</u>	<u>\$ 261,372</u>	<u>\$ 151,193</u>	<u>\$ 412,565</u>
折舊費用	<u>\$ 322,413</u>	<u>\$ 9,630</u>	<u>\$ 332,043</u>	<u>\$ 298,646</u>	<u>\$ 7,863</u>	<u>\$ 306,509</u>
攤銷費用	<u>\$ 490</u>	<u>\$ 7,660</u>	<u>\$ 8,150</u>	<u>\$ 204</u>	<u>\$ 6,640</u>	<u>\$ 6,844</u>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460 人及 457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為 6 及 6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04 仟元（『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907 仟元（『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53 仟元（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755 仟元（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0.26%)（『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4) 本公司無監察人由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

一、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同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照公司『董事酬金辦法』議定。

二、總經理、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績效評估，乃參酌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行業特性、個人擔負職責、個人目標達成、個人投入專業領域時間、擔任職務表現等多元評估，並遵照公司相關獎酬章程及參考公司財務狀況等，評估個人達標與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後核定，後提交審議經董事會通過執行。

三、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1. 薪給參照薪資市場行情、公司營運狀況及組織結構，訂定薪資給付標準。並適時視市場薪資動態、整體經濟及產業鏈景氣變化、政府法令規定之必要而有所調整。
2. 員工薪資及報酬係依據其學經歷、專業知識及技術、專業年資經驗及個人績效表現而定，並參考就業市場行情及人力供需情形，不定期修訂薪資標準，維持公司薪酬競爭力。
3. 每年依照公司營運狀況、衡量員工工作績效及其整體貢獻度，制定調薪辦法發放獎金，以達留才之效。
4. 公司章程載明員工酬勞之成數或範圍，依公司章程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 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5. 員工薪酬包含固定月薪及變動獎金，以激勵員工工作表現。依據公司所訂的一條龍之各項經營績效目標，考核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各式變動獎金，並視獲利狀況發放年終獎金。變動獎金與公司經營績效、個人績效具密切關連性，分月、專案、年中及年終發放。
6. 無工作經驗及外籍勞工之起薪標準符合人力市場及政府法令規定。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41173 號

會員姓名：(1) 郭乃華
(2) 李麗鳳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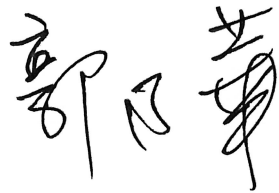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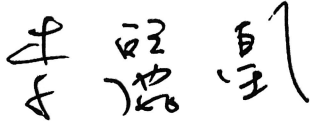
事務所電話：(02)27259988

委託人統一編號：23250583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4102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265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建新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